

债券简称：16 泰豪 01/16 泰豪 02

债券代码：136332.SH/136602.SH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18 年度)

债券受托管理人：



(陕西省西安市新城區東新街 319 号 8 幢 10000 室)

2019 年 6 月

声明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部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或者“泰豪”）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西部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西部证券不承担任何责任。

目录

第一节 本次债券概况.....	1
第二节 发行人经营和财务情况.....	2
第三节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5
第四节 本次债券付息情况.....	6
第五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7
第六节 增信机制及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8
第七节 本次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9
第八节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10
第九节 其他重大事项.....	11

第一节 本次债券概况

一、公司债券发行批准情况

2015年9月6日，发行人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同意公司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10亿元（含10亿元）人民币、期限不超过5年（含5年）的公司债券。

2015年9月23日，发行人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同意本次公司债券发行事宜。

2015年12月31日，取得了中国证监会批准发行公司债券的核准文件。

二、公司债券的基本条款

债券名称：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16 泰豪 01）、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16 泰豪 02）

发行总额：“16 泰豪 01”和“16 泰豪 02”发行总额分别为人民币 5 亿元

票面金额：债券面值 100 元

债券期限：债券期限为不超过 5 年（含 5 年），附第 3 年末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起息日：“16 泰豪 01”起息日为 2016 年 3 月 23 日，“16 泰豪 02”起息日为 2016 年 8 月 2 日

债券利率：“16 泰豪 01”票面利率为 4.20%，“16 泰豪 02”票面利率为 4.19%

还本付息的方式：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担保方式：无担保

债券受托管理人：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节 发行人经营和财务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名称：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江西省南昌市高新开发区清华泰豪大楼；

法定代表人：杨剑；

注册资本：86,629.88万元；

成立日期：1996年3月20日；

经营范围：电力信息及自动化产品、电子产品及通信设备、输变电配套设备、发电机及发电机组、电动机及配套设备、环保及节能产品、高新技术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维修服务；高科技项目咨询及高新技术转让与服务；建筑智能化工程、网络信息系统工程、电气自动化工程、中央空调工程、环保及节能工程的承接和综合技术服务；防盗报警、闭路电视监控工程的设计、安装；输变配电等电力工程的设计、安装、调试及维修；电力工程施工、城市管网开发；计算机产品、空调产品、汽车(小轿车除外)的销售，房屋及设备租赁；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国家组织统一经营的出口商品除外)，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实行核定公司经营的进口商品除外)，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承包国际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业务，以及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和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以上项目国家有专项许可的凭证经营)。

二、发行人经营情况

2018年，公司继续坚持“内生外延、创新发展”的工作思路，对内加大了“清收减库”、“降本增效”工作力度，对外继续围绕公司主业尤其是军工装备产业进行外延并购与投资，整体业务保持了较快发展速度，盈利能力进一步提高。

报告期内，军工装备产业营业收入增长69.46%。车载通信指挥系统、军用电站业务凭借技术及型号系列优势，产品订单恢复快速增长。同时，为加强军工装备产业的研发能力，公司成立了军工装备研究院，集中资源加大装备预研力

度，并成功中标军内重大预研项目“无人作战平台动力源”及科技部重点科研项目“特殊环境下应急电源系统研究与应用示范项目”。在不断夯实自身产业基础的同时，军工装备产业积极寻求外延式发展的机会，报告期内，并购及投资了湖南基石通信技术有限公司、北京泰豪装备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中航比特通讯技术有限公司，进一步完善了公司在军用信息化领域的布局。

同时，公司对智能电力板块各业务进行了梳理，聚焦于智能电力业务方向。报告期内，公司智能电力产业营业收入增长12.61%。电力信息化系统业务通过加大研发投入并结合人工智能、大数据等前沿技术，积极推动电网领域的大数据应用，巩固了在电力调度及运检系统中第一梯队的地位。智能应急电源业务充分发挥渠道和平台优势，坚持分销为主的业务模式，继续保持了在该领域的领先优势。能源互联网业务在报告期内顺利完成“江西省工业能耗在线监测信息平台”等重点项目并顺利通过验收，提升了公司在能效管理领域的影响力，并推出了售电交易云、仿真交易平台等新产品，以迎接电力现货交易市场的到来。此外，公司加快海外电力业务推进速度，与中国港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等央企达成战略合作，结合双方优势，进一步开拓海外电力市场。

三、发行人财务情况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发行人2018年度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发行人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度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万元）	1,314,593.27	1,051,395.42	25.0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万元）	400,816.23	373,037.61	7.45
流动比率（倍）	1.36	1.36	0
速动比率（倍）	1.19	1.17	1.71
资产负债率（%）	66.66	63.09	3.57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本年度比上年度增减（%）
营业收入（万元）	612,738.51	510,061.82	20.13
营业成本（万元）	484,760.86	424,933.43	14.08

销售费用（万元）	20,159.87	17,700.51	13.89
管理费用（万元）	29,850.99	20,628.85	44.71
财务费用（万元）	18,805.48	11,109.92	69.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618.28	-36,357.15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6,462.82	-67,870.33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34,549.86	76,396.22	-54.78

注：除特别注明外，以上财务指标均按照合并报表口径计算。

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 1、营业收入指报表中营业总收入
- 2、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3、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4、资产负债率=负债合计/资产合计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军工装备业务较上年同期增长 69.46%，主要是车载通信指挥系统业务增长；智能电力业务较上年同期增长 12.61%，主要是配电设备产品及电力总包工程业务增长；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计提限制性股票激励费用、公司激励基金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公司债、中票及银行贷款利息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公司经营性资金趋于平衡；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上年度现金收购上海红生；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银行贷款增量减少。

第三节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本次债券募集的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在之前年度已全部使用完毕，2018 年度无募集资金使用事项。发行人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是采用募集资金从专户划拨至基本户再进行使用。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本次债券银行专项账户运作正常。

第四节 本次债券付息情况

本次债券的起息日为 2016 年 3 月 23 日（第一期），2016 年 8 月 2 日（第二期）。本次债券的付息日期为 2017 年至 2021 年每年的 3 月 23 日和 8 月 2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7 年至 2019 年每年的 3 月 23 日和 8 月 2 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利息。本次债券的利息登记日按登记机构相关规定处理。在利息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就所持本次债券获得该利息登记日所在计息年度的利息（最后一个计息年度的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6 泰豪 01”第二次付息日为 2018 年 3 月 23 日，发行人已于 2018 年 3 月 23 日支付了所在计息年度的利息。“16 泰豪 02”第二次付息日为 2018 年 8 月 2 日，公司已于 2018 年 8 月 2 日支付了所在计息年度的利息。

“16 泰豪 01”第三次付息日及回售日为 2019 年 3 月 23 日，发行人已于 2019 年 3 月 25 日（3 月 23 日为休息日，付息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支付了所在计息年度的利息和回售本金。本次回售后，“16 泰豪 01”本金余额为 5,049.90 万元。

第五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无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情况。

第六节 增信机制及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16 泰豪 01”和“16 泰豪 02”无担保。发行人良好的资产状况、盈利能力以及持续稳定的主营业务是偿还本期债券本息的根本保障，优良的资信和较强的融资能力为债券到期偿还提供了进一步的支撑，此外发行人流动资产变现为本期债券偿还提供了后备保障。为维护本期债券投资者的权益，发行人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已按照《管理办法》的要求共同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为保障本期债券本息的按约定偿付做出了合理的制度安排。

第七节 本次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发行人已委托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担任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的跟踪评级机构。中诚信在对公司经营状况进行综合分析与评估的基础上，于 2018 年 4 月 19 日出具了《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第二期）跟踪评级报告（2018）》，上述评级报告维持“16 泰豪 01”和“16 泰豪 02”信用等级为 AA，维持本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跟踪评级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17 日出具了《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第二期）跟踪评级报告（2019）》，维持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稳定，维持两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

第八节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16 泰豪 01”、“16 泰豪 02”公司债受托管理人为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部证券”），报告期内，西部证券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及《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2018 年度，西部证券作为受托管理人出具的受托管理报告情况如下：

（1）西部证券于 2018 年 7 月 24 日出具《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8 年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发行人由于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于 2018 年 7 月 13 日召开了 2018 年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及《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本次换届变更董事 2 人，独立董事 1 人，共计 3 人。变更后董事会共 7 人，董事 4 人，独立董事 3 人，变更人数超过董事会人数的三分之一。同时新董事会成员于 7 月 13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发行人由于第六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发行人于 2018 年 6 月 23 日召开了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并提交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发行人于 2018 年 7 月 13 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并公告了《泰豪科技关于职工代表监事换届选举的公告》。本次换届变更监事 2 人，变更后监事共 3 人，变更人数达到监事会人数的三分之二。同时，第七届监事会于 2018 年 7 月 13 日召开了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发行人于 2018 年 7 月 13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2）西部证券于 2018 年 6 月 29 日出具了 2017 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第九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公司重大诉讼、仲裁或受到重大行政处罚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决诉讼、仲裁事项及行政处罚案件。

二、报告期内发生的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报告期内，发行人无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三、关于暂停上市或终止上市事项

报告期内，发行人无暂停上市或终止上市事项。

四、关于司法机关调查事项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的情况；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的情况。担保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的情况；担保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的情况。

五、其他重大事项

序号	相关事项	是否发生
1	公司经营方针、经营范围或生产经营外部条件等发生重大变化	否
2	债券信用评级发生变化	否
3	公司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	否
4	公司发生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的违约情况	否
5	公司当年累计新增借款或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	否
6	公司放弃债权或财产，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十	否
7	公司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的重大损失	否
8	发行人作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申请破产的决定	否
9	公司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或受到重大行政处罚	否
10	保证人、担保物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	否
11	公司情况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可能不符合公司债券上市条件	否
12	公司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	否
13	其他对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否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8 年度）》之盖章页）

